

对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沁源县青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稳拌合站建设项目	沁源县青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沁源县王陶镇下城艾区西南	山西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占地面积 6670m²。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全封闭石子库、一座 200t 水泥筒仓、一座 300t 石粉筒仓、一座全封闭拌和楼，购置配套的生产设施并配备相应的环保设施。建设规模为年产 30 万吨水稳料。</p> <p>沁源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为本项目备案，项目代码为 2307-140431-89-05-5779 03。</p> <p>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 万元，占总投资的 34%。</p>	<p>(一) 废气防治措施</p> <p>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物料输送、落料时产生的粉尘；石子入配料仓产生的粉尘；拌和时产生的粉尘；石粉仓、水泥仓仓顶产生的粉尘及运输扬尘等。</p> <p>原料堆场产生的扬尘</p> <p>石子堆场采用全封闭轻钢结构储库，地面全部硬化，同时配置覆盖全场的喷淋装置以及雾炮，数量保证喷洒覆盖率 100%，通过降低物料落差、洒水抑尘等措施降低产尘量。</p> <p>物料输送、落料时产生的粉尘</p> <p>①仓底输料口：本项目通过在筒仓输料口处安装自动衔接输料口，同时出料车辆接料口也相应配套自动衔接接口，待每次放料结束后先关闭筒仓放料口阀门，用毡料布袋手工扎紧放空口，然后出料车辆才能行驶。</p> <p>②输送粉尘：采用密闭方式进行输送。石子输送过程中先在密闭配料车间内计量完后由皮带输送机送至搅拌区域，皮带输送采用全密闭结构。本项目要求石子输送过程除采用全密闭皮带外，还需对中部露出部分设置洒水装置。</p> <p>石子上料口产生的粉尘</p> <p>水稳生产线设 1 组上料口，上料口上方安装一个集气罩，产生废气经收集后进入一台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 (DA012) 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 10mg/m³ 排放限值要求。</p> <p>水稳拌合机拌合时产生的粉尘</p> <p>项目设 1 台 WBZ200 型拌和机，拌和机置于全封闭拌和楼内，在拌和机的预加料斗上配套安装一个集尘罩，产生废气经收集后进入一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 (DA013) 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 10mg/m³ 排放限值要求。</p>

					<p>水泥筒仓仓顶呼吸孔产生的粉尘</p> <p>项目配置 1 座水泥筒仓，容积为 200t，在水泥筒仓仓顶部设 1 台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废气经处理后经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14）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 10mg/m³标准限值要求。</p> <p>石粉筒仓仓顶呼吸孔产生的粉尘</p> <p>项目配置 1 座石粉筒仓，容积为 300t，在石粉筒仓仓顶部设 1 台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废气经处理后经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15）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 10mg/m³标准限值要求。</p> <p>运输扬尘</p> <p>对出厂道路进行硬化，并对厂区附近运输道路洒水，保持路面清洁和相对湿度；物料和产品的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块状物料须采取遮盖等封闭措施，不得超载，限速行驶。粉料采用密封罐车运输，以减少原材料的散落。禁止使用国三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专项作业车工程机械车，使用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设备必须达到《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 36886—2018）要求的相关排放标准，积极完成环保信息的注册登记、尾气检测、环保号牌安装、北斗定位系统安装等，同时连接当地移动源监管平台等登记备案工作。</p> <p>（二）废水污染防治措施</p> <p>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运输车辆冲洗废水、拌和机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无新增员工，生活污水不增加。</p> <p>运输车辆冲洗废水</p> <p>拆除淘汰现有洗车平台，新建一座洗车平台，配建收集池、沉淀池和清水池各一座，每座池体容积均为 10m³，可以满足全场洗车废水量。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p> <p>拌和机冲洗废水</p> <p>本项目新建一座 5m³收集池，拌和机冲洗废水收集后经管道输送至厂区南侧 1 台Φ9m 浓缩机，经浓缩、压滤后排入一座 2160m³三级沉淀循环池内，回用生产，不外排。</p> <p>初期雨水</p> <p>对厂区现有初期雨水池扩容至 250m³。厂区初期雨水收集后排至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后回用厂区道路降尘洒水。</p> <p>（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p> <p>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给料机、搅拌机、空压机、皮带输送机、运输车、水泵等，噪声级约为 75-100dB(A)。降噪措施主要为：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等。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正常工况下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p> <p>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本项目固废主要分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职工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包括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污</p>
--	--	--	--	--	--

泥。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油桶。

除尘灰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现有厂区混凝土搅拌生产工序综合利用，不外排；厂区洗车沉淀池池底污泥、循环水池池底污泥经压滤后用于新升煤矿煤矸石综合利用项目进行填埋处置。

厂区现有1座20m³危废贮存点，对其进行改造后，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要求贮存和管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统一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为集中收集，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五）地下水、土壤防治措施

项目采用分区防渗措施，分区防渗措施见表2。

表2 防渗分区及防渗措施表

序号	污染分区	名称	防渗及防腐措施	防渗效果
1	重点防渗区	危废贮存点	地面采用P8混凝土硬化，上涂2mm后高密度聚乙烯，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cm/s ； K≤1×10 ⁻¹⁰ cm/s
2	一般防渗区	原料库、生产区	采用混凝土防渗层硬化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cm/s ； K≤1×10 ⁻⁷ cm/s
		浓缩池、循环沉淀水池、雨水池、污泥暂存地、洗车平台	混凝土结构，厚度不应小于250mm，混凝土的抗渗等级不应低于P8，且水池的内表面应涂刷水泥基渗透结晶型或喷涂聚脲等防水涂料，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厚度不应小于1.0mm，喷涂聚脲防水涂料厚度不应小于1.5mm；当混凝土内掺加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剂时，掺量宜为胶凝材料总量的1%—2%	

备注：

1、公示时间：2024年10月31日 - 2024年11月6日（5个工作日） 联系电话：0355-7832296 邮箱：tzxmg001@163.com